

法規名稱	中山醫學大學正向溝通與韌性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	最新修正日期	113/06/06
制定單位	醫學系	頁碼 / 總頁數	第1頁/共1頁

中山醫學大學正向溝通與韌性跨域微學程修業施行細則

第一條 法源依據：

本細則依據「中山醫學大學專業學程設置辦法」訂定。

第二條 設立目標及宗旨：

因應永續發展目標(SDG3)促進人類健康與福祉之需要，醫事人員的人文關懷與專業素養-----溝通與同理心，及跨領域團隊合作的能力，都非常重要。同時，在變動快速的世界中，如何培養新一代醫事人員的韌性與復原力，減少其身心的耗竭(burnout)，以在高齡化世代中，維持健康照顧場域珍貴的優質人才，是本微學程的教育宗旨。本學程的設立目標在於：

1. 培養具備正向與善意溝通的人文關懷者。
2. 有自省與復原能力，能長期維持快樂、愛心與服務胸懷的醫事人員。
3. 具備跨領域合作與溝通協調能力，兼具團隊合作與領導能力的未來人才。

第三條 申請資格：

凡對於正向溝通、同理關懷、韌性、自省與跨領域團隊合作有興趣之本校學生者，皆可申請。

第四條 申請程序：

本學程每年5月及12月開放線上申請。學生須自學生資訊系統申請，經資格審核通過後，即可修讀本學程。

第五條 學程證明申請：

修畢並通過本學程規定之課程，學生須自本校醫學系網頁下載「學程證明申請書」，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，交至醫學系辦公室審核。審核通過者，簽請教務長、校長同意後，授與「正向溝通與韌性跨域微學程證明書」。

第六條 課程規劃：

- 一、課程規劃至少為6學分，包含核心、基礎及應用實作課程各二學分；應修科目至少有二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之科目。
- 二、域微學程認列之科目於下列情況不可重被認列：
 - (一) 其他跨識微學程之科目。
 - (二) 學生主系之科目（包含必修、選修、專業選修）及通識課程。

第七條 本細則如有其它未盡事宜，均依照本校專業學程設置辦法、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後，送教務會議通過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相關附件： 無

※修正記錄：

113年02月23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	
113年04月09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	
113年06月06日	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